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原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320314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20
0號

聯絡人：翟智萱
聯絡電話：03-2652021
傳真：03-265202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原教字第11300017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3學年度全校外籍生大一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
分發名單1份，請查照並惠予公告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分發學生自113年8月1日起為分發學系學生，二年級後應修科目及學分應依分發學系規定，本學期仍應依原學系規定完成相關課程。
- 二、若112學年度第2學期休學或退學，不符合分發資格而分發無效，無法分發至新學系。

正本：本校全校外籍生大一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、心理學系、生物科技學系、工業與系統工程學系、生物醫學工程學系、電子工程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、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、資訊管理學系、財務金融學系、建築學系、室內設計學系、商業設計學系、地景建築學系、應用外國語文學系、應用華語文學系

副本：課務與註冊組(含附件)

裝

訂

線